证券代码：831810　证券简称：本益新材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本益新材料股份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14 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临时会议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12 月 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黄栋梁

6.会议列席人员：无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本益新材料股份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请参见《本益新材料股份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1）股票发行工作需要向有关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审；（2）股票发行工作有关部门所有批复文件手续的办理；（3）股票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变更登记工作；（4）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5）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总额、股权结构等将发生变更，现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完成上述股票发行事项后，根据公司最新的股本总额、股本结构等，以及其他事项修改公司章程。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签订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设立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加强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规范管理，公司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将该协议在股票发行备案材料中一并提交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备。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保证募集资金的使用安全和有效监管，公司拟就本次股票发行设立募集资金存放的专项账户，该专项账户不得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与开户银行、主办券商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公司持有中胜石墨 70%股权》议案

1.议案内容：

出售方本益新材料股份公司与交易方杨阳生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杨阳生以人民币 7 万元收购公司持有的中胜石墨 70%股权，并于中胜石墨股权完成工商变更之日起 20 日内支付。

协议的生效条件：协议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在乙方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履行法定的内部审批程序完成时生效。

公司 2017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转让公司持有中胜石墨 70%股权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作废。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现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 2018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目录

一、《本益新材料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本益新材料股份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

三、《股权转让协议》

本益新材料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4 日